

证券代码：688299

证券简称：长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25
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投资标的名称：中固时代（北京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固时代”或“目标公司”）

● 投资金额：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500 万元向中固时代增资，认缴中固时代新增注册资本 21.30 万元，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固时代 1.6667% 的股份。

●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，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。

●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● 相关风险提示

1、目标公司中固时代尚处于初创投资阶段，核心产品尚未实现规模化量产，自成立以来中固时代持续亏损，未来的经营发展及盈利能力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本次交易投资回收期长，中固时代运营发展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、产业政策、行业周期及中固时代自身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，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效益导致公司股权投资减值的风险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本次交易概况

1、本次交易概况

近日，公司与中固时代签署增资协议，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00 万元，认缴中固时代新增注册资本 21.30 万元，增资完成后将持有其 1.6667%的股权。

2、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

投资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设公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增资现有公司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比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同比例） --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资子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股子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股公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未持股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投资新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投资标的名称	中固时代（北京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投资金额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已确定，具体金额（万元）：500.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确定
出资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现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有资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募集资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银行贷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是否跨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，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

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概况

中固时代（北京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固时代”）成立于 2023 年 1 月 6 日，是一家专注固态电池结构创新、系统集成创新的的高新技术企业。公司产品可应用于规模储能、工商业储能、商用车、工程机械、电动船舶、低空经济等领域。自成立以来，公司已申请及授权发明专利 20 余项；同时获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、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、创新型中小企业等多项荣誉资质。

(二) 投资标的的具体信息

1、增资标的基本情况

投资类型	√ 增资现有公司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比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同比例）
标的公司类型（增资前）	未持股公司
法人/组织全称	中固时代（北京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√ 91110116MAC72TEW6K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适用
法定代表人	付焱
成立日期	2023/01/06
注册资本	1,214.10 万元
实缴资本	717.98405 万元
注册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8 号 11 层 1121-99
主要办公地址	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河西一路 10 号院 3 号楼 1 层 101 室
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付焱
主营业务	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电池零配件生产；电池零配件销售；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；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；储能技术服务；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（不含危险废物经营）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；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；软件开发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标准化服务；知识产权服务（专利代理服务除外）；会议及展览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

	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(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所属行业	C384 电池制造

2、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科目	2025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24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
资产总额	3,630.36	1,332.07
负债总额	3,771.49	332.99
所有者权益总额	-141.12	999.08
资产负债率	103.89%	25.00%
科目	2025年度 (经审计)	2024年度 (经审计)
营业收入	25.69	20.33
净利润	-1,165.46	-1,301.51

3、增资前后股权结构

单位：元

序号	股东名称	增资前		增资后	
		认缴出资额	占比(%)	认缴出资额	占比(%)
1	付垚	3,199,572	26.3534	3,199,572	25.0358
2	北京中固创业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2,700,000	22.2387	2,700,000	21.1267
3	北京容固科技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,597,500	13.1579	1,597,500	12.5000
4	北京华禹共赢二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,704,480	14.0390	1,704,480	13.3371
5	北京物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,065,000	8.7719	1,065,000	8.3333
6	天目湖先进储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	213,000	1.7544	213,000	1.6667
7	新疆讯和科技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70,448	1.4039	170,448	1.3337
8	河北科力远混合储能技术有限公司	426,000	3.5088	426,000	3.3333
9	保定高新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639,000	5.2632	639,000	5.0000

10	保定高新区产发立中股权投资 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213,000	1.7544	213,000	1.6667
11	保定特色产业发展基金（有 限合伙）	213,000	1.7544	213,000	1.6667
12	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-	-	213,000	1.6667
13	宜宾鼎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（有限合伙）	-	-	426,000	3.3333
合计		12,141,000	100.00	12,780,000	100.00

（三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

此次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（四）其他

中固时代股权权属清晰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不存在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三、交易标的定价情况

本次增资目标公司共 2 名投资人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投资人	增资款	新增注册资本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,000,000	213,000
宜宾鼎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（有限合伙）	10,000,000	426,000
合计	15,000,000	639,000

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经与目标公司协商，结合当前市场投资情况，并考虑目标公司上一轮融资估值（2026 年 2 月，认购单价为 23.47 元/份注册资本，投后估值为 2.85 亿元）及与本公司协同效益，确定以自有资金 500 万元人民币，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1.30 万元。

本次交易定价系经充分协商确定，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、公允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按照市场规则进行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投资金额

本次增资的增资款和认购的公司对应新增注册资本金额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投资人	增资款	新增注册资本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,000,000	213,000
宜宾鼎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10,000,000	426,000
合计	15,000,000	639,000

本次增资投资人向目标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3.90 万元。

（二）业绩补偿和股权回购安排等

1、业绩承诺与补偿：协议约定目标公司承诺，2027 年营业收入不得低于 10,000 万元。若未达标，实际控制人将按照约定对投资人进行补偿。若后续融资估值大于或等于 5 亿的，补偿义务可豁免。

2、回购条款：若目标公司在 2031 年 12 月 31 日前未能实现合格上市，或发生实际控制人变更、重大诚信问题、关键里程碑事项（如中试线投产、电芯验证及销售合同签署）未按时达成等情形，投资人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按约定价格（投资本金加年化 8% 利息）回购股权。

（三）其他条款：协议还包含了最优惠待遇、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等常规性条款。

五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中固时代专注于固态储能电池领域，本次对外投资双方有望在固态电解质复合骨架膜等产品的材料验证、联合开发、供应链导入等方面形成协同。

本次对中固时代的投资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，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运营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

1、目标公司中固时代尚处于初创投资阶段，核心产品尚未实现规模化量产，自成立以来中固时代持续亏损，未来的经营发展及盈利能力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本次交易投资回收期长，中固时代运营发展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、产业政策、行业周期及中固时代自身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，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效益导致公司股权投资减值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7日